

采 购 文 件

(工程类)

采购项目编号：CZZCJC2022069

项目名称：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施工采
购项目

采 购 人：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检察院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供应商须知

项号	内 容
1	<p>采购项目名称：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施工采购项目</p> <p>采购项目编号：CZZCJC2022069</p> <p>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工</p>
2	投标保证金： /
3	现场踏勘：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若供应商需要踏勘，则自行费用自理，责任自负。
4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5	<p>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2 年 11 月 1 日 9 点 00 分</p>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1 日 9 点 30 分</p> <p>响应文件提交地点：钟楼区玉龙南路 280 号常州大数据产业园 2 号楼 19 楼常州市市场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平台）1905 开标室 2</p>
6	<p>开标时间：2022 年 11 月 1 日 9 点 30 分</p> <p>地 点：钟楼区玉龙南路 280 号常州大数据产业园 2 号楼 19 楼常州市市场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平台）1905 开标室 2</p>
7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8	履约保证金： /
9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
10	<p>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p> <p>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p> <p>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p> <p>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p>

目 录

一. 磋商邀请函.....	1
二. 磋商须知.....	4
三.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10
四. 合同条款及格式.....	12
五. 评分标准.....	12
六. 响应文件格式.....	19
友 情 提 醒.....	39

一.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施工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市场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平台）(<http://www.czzczb.com/>)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ZZCJC2022069

项目名称：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施工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9 万元

最高限价：29 万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施工采购项目，详见技术要求部分。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工。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9. 采购人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a. 供应商应具有叁级及以上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或贰级及以上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证书复印件）；
 - b. 供应商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证书复印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0月21日至2022年10月28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钟楼区玉龙南路280号常州大数据产业园2号楼19楼1903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方式：（供应商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采购文件）

1. 现场领购：提供领购资料至钟楼区玉龙南路280号常州大数据产业园2号楼19楼1903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办理。

2. 网络领购：若无法现金交纳，请联系姚女士，电话：0519-86661066。交纳成功后，将符合要求的领购资料扫描件和报名费交纳凭证一并发送至邮箱：czzczb@126.com。

3. 领购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投标报名申请表》原件一份（格式见附件）；

（2）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现金交纳或以公司指定方式支付），采购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1月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钟楼区玉龙南路280号常州大数据产业园2号楼19楼常州市市场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平台）1905 开标室2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钟楼区玉龙南路280号常州大数据产业园2号楼19楼常州市市场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平台）1905 开标室2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现场踏勘：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2. 有关本次采购项目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3. 疫情防控措施

（1）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人、采购人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格式见附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请凭《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各投标人委派人数不

得超过 2 人，除投标人授权代表外，其他人员原则上不得进入开评标场所。

(2) 对于参与评标活动的评审专家，在进入公司时，请主动出示当日参与项目评审项目手机短信进入指定场所。进入评标场所前，须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应答专家随机抽取短信而参加评标活动。

(3) 进入采购代理机构办公场所前，凡是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必须戴口罩并出示“苏康码”，接受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测温+扫码”并登记，“苏康码”验证结果为红色或体温 $\geq 37.3^{\circ}\text{C}$ 的，严禁进场。应当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预留进场核验时间，自觉服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安排，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自觉遵守会场纪律。

(4) 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检察院

地 址：常州市钟楼区北港街道银杏路 81 号

联系方式： 庄先生 0519-888911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钟楼区玉龙南路 280 号常州大数据产业园 2 号楼 19 楼

联系方式：0519-866610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蒋女士

电 话：0519-86661067

二. 磋商须知

一、遵循原则

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二、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在响应文件中充分响应采购文件的所有要求。

2. 采购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3. 供应商应在获取采购文件及有关资料后，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报价无效。

4. 采购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报价使用。

三、采购文件的解释

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四、采购文件的补充或修正

1. 供应商在收到采购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询问和澄清，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15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2. 采购人有权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3. 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 更正公告以“政采云”市场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平台）所发布的为准。

五、响应文件的组成

1. 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及装备水平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2. 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3.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复印件；

（4）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复印件，

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5)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6)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8)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9) 采购人要求的特定资质证明(详见“磋商邀请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5. 明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6. 技术参数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7. 评分标准中对应的其它所需证明材料(如有自行添加)；

8.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和供应商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上述 2-6 项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全部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无效。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第(4)(5)两项遇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可不具备的,必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或相关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为外籍、港、澳、台地区人士的,其身份证明须提供有效的护照或港澳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同胞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其它可在中国大陆有效居留的许可证明。

六、响应文件的制作

1. 响应文件共一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密封。

2. 响应文件密封口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封皮上写明采购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密封盖章。

3.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其响应文件将被拒收。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4. 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5.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按要求如实填写,须有供应商(签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6. 如无特别说明,供应商报价一律以人民币为投标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7. 报价费用自理。

七、无效响应文件的确认：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无效：

1. 响应文件封装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2. 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供应商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4.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
5.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和要求填写的；
7. 响应文件中有采购文件未允许提供的选择性内容；
8.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的；
9. 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11.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项目组成员出现同一人、响应文件中错误（或异常）一致或雷同、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2.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资料相互混装、不同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以及其他相关人员有在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同一响应文件中单位名称落款与公章不是同一单位的；
13. 项目（标段）报价总价超过本项目（标段）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4. 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评审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供应商不能应评审委员会要求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7.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18.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9.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八、磋商、评审

磋商、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

具体磋商、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如有争议最终由磋商小组认定。

1. 响应文件的审查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磋商、评审程序

(1) 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①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报价资格。

②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3) 磋商小组讨论、确定磋商程序和磋商内容。

(4)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有实质性变动，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如有负偏离，将作为无效报价。

3.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采购需求和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分标准分别评定供应商的分值；各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高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

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排名第一，为成交单位。若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 评分标准

详见第五章 评分标准。

九、确定成交供应商

1.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结果通知所有参加报价的未成交供应商，并在“政采云”市场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平台）发布成交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对未成交原因不做解释。如有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限内，即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并且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要求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限外送达的质疑函或法定质疑期限内送达的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均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对无效质疑不予受理。如质疑查无实据或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举报，不配合或采用不正当手段干扰采购质疑的，将记入供应商在“供应商诚信记录”，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3.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4. 报价供应商提交的纸质响应文件将作为存档依据，不予退回。

十一、采购终止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二、签订、履行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合同须在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备案。

2. 成交供应商非因不可抗力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义务，一经查实，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提请管理部门作出相应处理。

十三、注意事项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必须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十四、成交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2002]1980 号文执行，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见下表：

费率	工程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00%
100-500	0.70%

备注：收费比例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2. 造价咨询服务费

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费用“以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最高限价为基数”，按 4.9% 的费率记取（具体详见常价协[2021] 20 号）。造价咨询服务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3.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和造价咨询服务费。

4. 公司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 号：32050162970100001741

开户行：建行常州惠民支行

三.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施工采购项目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原下沉路牙、重新铺设路牙石、拆除垃圾清运、屋面、雨棚等防水卷材铺设等，同时包括依照工程量清单所表明和采购文件所要求的施工，以及为完成本工程招标范围内的所必须的技术、安全文明施工等一切措施，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资料为准。

二、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1	路牙翻新	拆除原下沉路牙，重新铺设路牙石	m	105.7
2	零星石材地面	拆除原破损地面石材，拆除垃圾清运，重新铺设石材，品种及规格参照原样	m ²	24.72
3	石材台阶	拆除原破损石材台阶面，拆除垃圾清运，重新铺设石材，品种及规格参照原样	m ²	24.975
4	零星石材墙面	拆除原破损墙面石材，拆除垃圾清运，重新铺设石材，品种及规格参照原样	m ²	3.83
5	花池石材墙面	拆除原破损花池墙面石材，拆除垃圾清运，重新铺贴石材，品种及规格参照原样	m ²	49.061
6	零星砌筑	排水沟砌体脱落，拆除脱落砌体，重新砌筑，排水沟规格 35cm*40cm	m	25.7
7	零星抹灰	排水沟砌筑面抹灰	m ²	30.84
8	屋面防水	屋面、雨棚等防水卷材铺设，原基层清理（满足面层防水卷材铺设要求），铺设 4mm 厚 SBS 防水卷材	m ²	3028.82

三、清单编制依据

- (一)《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二)《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 (三)《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通知》(苏建价(2016)154号)；
- (四)苏建函价(2020)115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税率执行苏建函(2019)178号文；
- (五)工程质量必须符合有关规范、标准，并必须保证能通过采购人及相关部门的验收；

(六) 设备材料方面，供应商可自行选定，但必须是国家检测部门认可的，且质量资料完整齐全，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批量定制采购。

四、工期和质保期

1. 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施工采购项目工期为 30 天，同时施工工期必须严格服从采购人的安排，满足工程进度的要求。

2. 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3. 质量保修期：屋面防水五年其余两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五、报价方式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投标报价应根据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相应工作量清单的全部内容，包括材料、施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自主报价，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施工过程中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六、付款方式及说明

合同签订进场施工之日起，预付合同金额的 30%，全部完工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经审定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余 3%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即行自付（无息）。

七、违约责任

中标供应商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0.5%支付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采购单位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四.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参考）

甲方（采购单位）： 合同编号：

乙方（施工单位）：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1.2 工程地点：

1.3 承包范围：

1.4 承包方式：

1.5 工期：工期天。本工程自 年 月 日开工，于 年 月 日竣工。

1.6 工程质量：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第 2 条 甲方工作

2.1 开工前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 指派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 委托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 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份。

2.4 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2.5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6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 3 条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 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居民）的关系。

3.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便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4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得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5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1）、《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03—2011）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标准。

5.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4 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应严格按谈判文件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在使用前，应按照甲方或监理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5.5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6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7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第6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1)种：

(1) 固定价格。以乙方的报价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工程量可以依据甲方现场签证按实结算，其中①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以谈判单价作为该项目的结算单价，工程量按实调整；②变更项目及工程量清单中遗漏项目：结算办法详见谈判文件规定；③暂定价及暂报价项目按实调整差价。

(2) 固定价格加%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内容。

(3) 可调价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6.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进场施工之日起，预付合同金额的30%，全部完工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70%，经审定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95%，余5%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即行自付（无息）。

6.3 工程完工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配合甲方开展工程结算审计。

6.4 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交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正规发票，甲方见票付款。

6.5 工程施工过程中所有需要在合同价外另行增加费用的内容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提供预算书待甲方、监理、审计部门确认后方可实施，否则不予结算。

6.6 所有涉及工程结算的签证单上必须有甲方代表、审计部门、乙方代表三方的签字和盖章，方可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签证单上必须明确签证的原因、位置、尺寸、数量、材料、人工、机械台班、价格和签证时间等，如有必要，还需附有综合单价分析。

6.7 结算要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需要办理现场签证的工作量，应及时通知甲方、审计办理工程量签证。签证应工程施工完成后7日内将签证签认完毕，逾期上报或未上报甲方的，视为乙方放弃该项签证权益，结算时不再计入。

6.8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投标报价的漏报、错报，均视作对甲方做出的优惠让利，结算时不作调整。

第7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 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凡约定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

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值%的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7.2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 8 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8.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8.3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8.4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 9 条 奖励和违约责任

9.1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工期顺延。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付款额的___/___%支付滞纳金。

9.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___500___元/天滞纳金，第 8 天起每天

___1000___元/天。甲方要求提前竣工，除支付赶工措施费外，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_元，作为奖励。

9.3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全部或部分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甲方支付乙方___/___元，作为奖励。

9.4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按价赔偿。

9.5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7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9.8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 10 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因本合同产生的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均由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该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第 11 条 其它约定：①工程结算审计工作由审计单位进行过程审计；如发生重大变更事项及超采购预算时，必须经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工程结算审定价超预算部分如无正常合法手续的，概不支付、结算。②工程施工管理、竣工验收工作由甲方负责组织实施。③乙方必须注意确保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如发生违法乱纪及人身伤亡等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④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响应文件。

第 12 条 附则

12.1 本合同保修期为 年。保修方法参照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执行。

12.2 本合同一式份，各执份。

12.3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代理人:

开户银行:

电话:

银行帐号:

合同备案:

代理机构(盖章):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五. 评分标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分	4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2	主观分 (51 分)			
2.1	施工组织方案	8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组织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完全满足招标工程要求，施工工序安排得当，设备和人力配备满足要求，工程总进度计划合理完整，可操作性强的得 8 分；施工方案结合实际，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5 分；施工方案结合实际，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2.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8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施工质量满足招标文件以及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质量目标明确、有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可靠且针对性强得 8 分；施工质量满足招标文件以及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针对性较强得 5 分；施工质量满足招标文件以及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2 分；以上内容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2.3	施工工艺及措施方法	10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工艺及措施方法进行综合评分：施工方法满足招标工程要求，施工方法先进合理、有针对本工程的地理、时间、天气等特点的施工措施，且措施详细具体，针对性强的得 10 分；施工方法较先进合理、施工措施较详细具体，针对性较强的 6 分；施工方法及施工措施全面性、可行性、针对性一般得 3 分；以上内容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2.4	安全施工方案	7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采取措施进行综合评分：方案规范性、全面性、合理性、针对性、具体性、可靠性、及操作规程科学性，依据措施可行性、措施制度健全性强得 7 分，以上内容可行性、针对性等较强得 4 分；以上内容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2.5	文明施工 方案	7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提供的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等措施进行综合评分：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如围挡、扬尘、绿化、垃圾处理等方面）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7分；方案措施较为科学、合理的得5分；以上内容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2分；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2.6	售后方案	6	评委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方案综合比较打分：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合理、针对性强，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6分；提供的售后服务基本合理、有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3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描述，但与本项目实际存在较大偏离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2.7	防水材料 性能	5	评委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防水材料、品牌、辅料、工艺工序综合比较打分：防水材料、品牌、辅料、工艺工序优于采购人要求的得5分；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3分；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3	客观分（9分）			
3.1	业绩	8	投标人自2019年以来承担过类似工程项目业绩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证明材料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2	质保承诺	1	质保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屋面防水五年其余两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多得1分。（须提供质保期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合计		100		

注：

-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过时不予接收。
- 2、评审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分依据，不得分。
- 3、为便于评分，请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六.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编 号:

项 目 名 称:

报 价 人:

日 期: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 一、 供应商情况说明
- 二、 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三、 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四、 评分索引表
- 五、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六、 报价一览表
- 七、 明细报价表
- 八、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九、 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十、 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培训承诺
- 十一、 其他格式附表

一、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要情况介绍，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及装备水平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等。供应商自行以文字形式说明。

二、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条件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复印件		
3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4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5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7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		
特定资格条件			
9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10	采购人要求的特定资质证明(详见“磋商邀请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其他资格条件			
11	响应函		
1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三、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采购需求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每条详细列出的内容)		
2			
3			
4			
5		

五、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文件 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文件 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登记证明文件复印件

文件 5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文件 6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文件 7 供应商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报价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

文件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文件 9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文件 10 联合体协议（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提供，参加联合体的各方均需加盖公章，原件）

文件 11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如有）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加盖公章；如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六、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备注
		大写	小写	
(一)	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 施工采购项目			
(二)	造价咨询服务费	叁仟元整	3000 元	此项为不可竞争 费
总报价（大写） (一) + (二)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七、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一)	钟楼检察院房屋维修及屋面防水施工采购项目						
1	路牙翻新	拆除原下沉路牙，重新铺设路牙石	m	105.7			
2	零星石材地面	拆除原破损地面石材，拆除垃圾清运，重新铺设石材，品种及规格参照原样	m ²	24.72			
3	石材台阶	拆除原破损石材台阶面，拆除垃圾清运，重新铺设石材，品种及规格参照原样	m ²	24.975			
4	零星石材墙面	拆除原破损墙面石材，拆除垃圾清运，重新铺设石材，品种及规格参照原样	m ²	3.83			
5	花池石材墙面	拆除原破损花池墙面石材，拆除垃圾清运，重新铺贴石材，品种及规格参照原样	m ²	49.061			
6	零星砌筑	排水沟砌体脱落，拆除脱落砌体，重新砌筑，排水沟规格 35cm*40cm	m	25.7			
7	零星抹灰	排水沟砌筑面抹灰	m ²	30.84			
8	屋面防水	屋面、雨棚等防水卷材铺设，原基层清理（满足面层防水卷材铺设要求），铺设 4mm 厚 SBS 防水卷材	m ²	3028.82			
9	其他	...					
(二)	造价咨询服务费					3000 元	此项为不可竞争费
合计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注：（1）供应商应当根据“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的内容在上表中详细填写；
（2）表格不够可自行延长。

八、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名称	采购要求	实报内容	偏离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注：

- (1) 本表不得删除；
- (2) 如无任何技术偏离，请于本表“偏离说明”中注明“无偏离”；
- (3) 如有技术偏离项，请于本表中列明偏离内容，如需要可自行延长，其余无偏离内容不须赘述。

九、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交付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其他			

十、施工组织方案、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施工工艺及措施方法、安全施工方案、安全施工方案、售后方案

(内容格式自定)

.....

十一、其他格式附件

(一) 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方编号_____采购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此项目的报价。

一、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报价，总价见《报价一览表》。

二、我方愿意提供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文件、资料。

三、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报价的有效期限为报价截止之日起 60 天。

四、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交货任务。

五、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六、我方认可并遵守采购文件所有的规定。

七、我方愿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填写《投标（报价）承诺函》。如我方在报价截止期后撤回响应及成交后拒绝遵守报价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理。

八、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且我方如无不可抗力，又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理。

九、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十、如果我们中标，我们将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邮编：

(二)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参加本次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次项目进行报价，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报价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上述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_____ 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
供应商授权_____（被授权代表姓名）为_____项目（项目编
号：_____）报价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参与协商、签
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所有签字负全部责任。

我公司（单位）对被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贵公司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
（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电话：_____ 职务：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代理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2. 代理人参加报价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六)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七)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 项目人员配置表 (格式)

项目人员配置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姓名	年龄	本项目职责	持有证书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注:

1. 表格不够可自行延长。
2. 上表内容须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 (不含报价当月) 经社保部门确认的社保缴纳名单复印件 (标注各人员所处位置) 和相关证书复印件作为填列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请附在本表之后。

(九) 疫情期间履行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疫情期间履行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到达时间为： _____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友情提醒

各供应商：

您好！

为了提高贵单位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无效报价，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 请谨记采购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
3. 响应文件应按要求密封，U 盘单独密封，并在封袋上加盖供应商公章。
3. 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二、供应商须知》及《六、响应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响应文件封袋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4. 响应文件中的证明文件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的必须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或核查。
5. 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6. 因采购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项目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贵单位有针对性的制作响应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7. 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8. 请精心仔细审阅采购文件，特别是加粗部分的文字。如有疑问，请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单位十分欢迎贵单位对招标采购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电话：0519-86661066
最后祝贵单位投标成功！

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